

以稳应变 精准施策

——2019 年浙江经济政策简述

本刊经济研究部

在宏观政策要稳、微观政策要活、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政策框架下，“稳”字成为贯穿宏观大局和微观小事的一条主线，为 2019 年的浙江经济提供了坚实支撑

“百年未有之大变局”意味着更多的外部风险和不确定性。受经济前景迷雾犹在、市场预期不足等多重因素交织影响，2019 年经济发展面临着重重困难。可以说，在这样的形势下，“稳”就意味着“进”、就代表着“好”。在增长空间已经明显有限的情形下，着力拓展发展的政策空间，在“稳”字上寻求发展的支撑力量无疑成为最为明智的选择。2018 年 7 月 31 日，中央提出了“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的“六稳”政策措施，浙江全面贯彻落实，实现了经济运行的总体平稳。综观 2019 年浙江出台实施的政策举措，在宏观政策要稳、微观政策要活、社会政策要托底的政策框架下，“稳”字成为贯穿始终的一条主线，政策形成合力发挥作用，稳稳当当串起了宏观大局和微观小事。

稳物价保供给，切实提升居民获得感

居民消费价格与百姓生活息息相关，特别是以猪肉价格为代表的“菜篮子”价格情况直接影响着居民获得感。2019 年，受非洲猪瘟疫情和生猪产能周期性结构性调整等因素的叠加影响，猪价一度冲到了历史高位，成为影响食品价格上涨的重要因素，11 月浙江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3.9%，其中食品价格上涨 15.8%（图 1）。为保供稳价，浙江及时采取了促进生猪生产、加大冻储肉投放和扩大进口等一系列政策措施。一方面，及时出台政策促进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6 月底，省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进一步促进生猪生产保障市场供应的通知》，实施八条举措鼓励猪场养猪，对规模养殖场从本省种猪场引进的种猪，每头给予 500 元的临时补贴、全面制定“一场一策”防控措施。在此基础上，又研究制定《关于推进生猪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浙江省生猪产业增量发展三年行动方案》，力争形成生猪稳产保供稳价的长效机制。另一方面，积极施策缓解价格上涨对群众生活的影响，提升百姓获得感。省政府出台了关于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指示精神稳定消费价格总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的通知，稳定物价水平，保障群众基本生活。省内各地积极施策，用好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有效缓解价格上涨对困难群众生活的影响。例如，杭州市积极建立物价上涨与低收入群体价格补贴联动机制，先后启动了 4 次价格补贴发放 2993.59 万元，56.42 万人次受益。4 月至 10 月期间，宁波共向 61.25 万人次的民政困难群众发放物价补贴金额达 6080.5 万元，兜底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消除物价上涨带来的生活压力。

受促进生猪生产、加大冻储肉投放和扩大进口等政策措施影响，供应偏紧局面得到部分缓解。从 1-11 月的猪肉价格走势来看，政策效应有所显现，供应偏紧局面得到部分缓解，11 月猪肉价格环比涨幅（3.1%）明显回落，涨幅较上月（16.7%）缩小 13.6 个百分点（图 2）。

物价走势受多重因素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和可变性，更需要健全应对政策及预案，使得价格对居民生活的影响在可控范围内。早在 2004 年，浙江就率全国之先，在全省范围内实施了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价格补贴机制，之后进行了数次修订。这一机制是社会政策要托底的真实写照，在物价上涨较快的 2019 年有效发挥了其作用。无论经济发展到何阶段，都需要关注社会民生，保障居民生活。当前及下一阶段，需

全力做好粮油、肉禽蛋鱼、蔬菜等重要农产品的储备、供应和价格监管，特别要做好猪肉生产保供稳价共走，确保供应充足、质量安全、价格稳定。同时，要更加关心困难群众及重点群体的生活，以政策“托好底”。

图 1 2019 年 1-11 月浙江居民消费价格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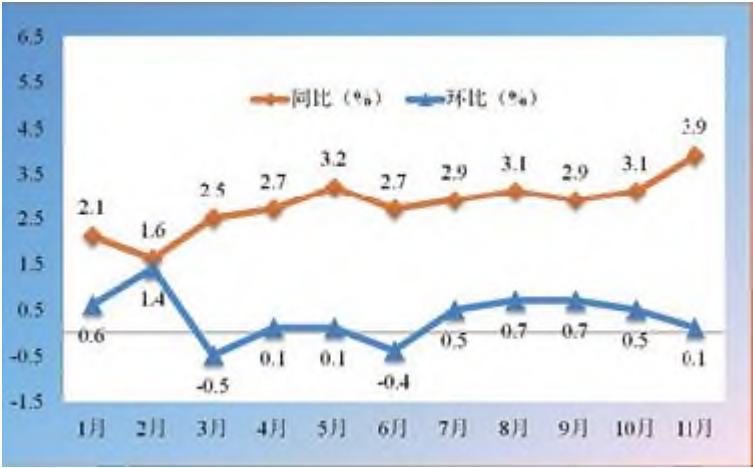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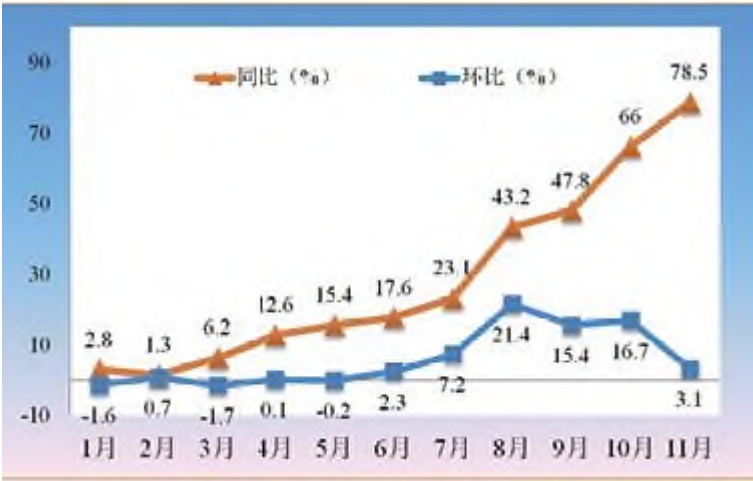


图 2 2019 年 1-11 月浙江猪肉价格涨跌幅



稳企业防风险，着力优化营商环境

企业作为最活跃的市场主体，直接反映着经济景气程度。2019 年，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在经营发展中遇到不少困难和问题。为有效应对贸易摩擦、缓解企业经营困难，浙江在减税降费、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出台了一系列政策措施，在用电、用气、用地、用工、进出口等方面为企业进一步降低生产经营成本，实实在在稳了预期、增了信心。1 月，浙江在全国率先确定小微企业按 50%幅度顶格减征“六税两费”。4 月，浙江出台了 20 条新的企业减负政策，在实行企业帮扶“白名单”制度，量化细化民营企业发债需求清单、上市公司股权质押纾困帮扶清单、困难企业帮扶清单，着力化解民营企业流动性风险和股权质押平仓风险等方面出实招。同时，依托省政务服务网和“浙里办”平台建设的惠企政策信息平台上线运行，首批梳理发布了 26 个省级部门的 142 条“有实质性内容或量化指标支持”的政策，包括税收优惠、财政支持、费金

减免、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降低企业人工成本、降低企业融资成本、降低企业用能用地成本等 7 个大类，政策知晓率和应用率得到明显提升。各项政策效应交织显现，仅前三季度，浙江为民营企业减税降费逾千亿元。

防范化解企业风险是“稳企业”的重要一环。2019 年，浙江建立完善了“五张清单、九项举措、五个一机制”的稳防工作体系，有效化解“两链”风险，非法网络借贷机构陆续出清，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取得实效。健全“天罗地网”监测防控体系，金融风险得到有效防控。针对一些民企股权质押等流动性危机频发、小微企业“融资难”等问题，浙江提出大力实施“融资畅通工程”，全面提升金融服务民营企业效能，打通民营企业融资的“最后一公里”。4 月，浙江银保监局发布了《服务民营企业行动方案》和《“4+1”小微金融服务差异化细分工作方案》，聚焦于浙江民营企业特别是制造业、小微企业融资增量扩面，全面提升企业金融服务的便捷性。

作为民营经济大省，浙江要始终将稳企业放在更为重要的位置，切实以企业的“稳”实现经济的“进”。要持续进一步摸清企业的“难点”“痛点”“堵点”，统筹创新企业帮扶工具和手段，不断提升服务水平，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同时，着力为企业营造更健康更适宜的营商环境，深化“放管服”改革和“最多跑一次”改革，加快政府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激发市场主体的活力，进一步发挥企业家和创业者的积极性，促进好企业快速成长、健康发展。

稳就业促增收，全力保障最大的民生

在经济形势相对不乐观的大背景下，保持就业局势平稳更是压力重重。浙江历来重视创业就业工作，2019 年，积极应对中美经贸摩擦、民营企业经营困难、产业转型升级带来的各种挑战，将保持就业局势稳定放在了更重要的位置，政策持续发力促进就业、鼓励创业，制定出台社保费返还、稳岗补贴、技能提升补贴等稳就业政策，采取了一系列精准而又实在的措施，促进社会充分就业。1-9 月，浙江城镇新增就业 93.9 万人，已超额完成全年 80 万的目标。从具体政策来看，主要包含三个方面：一是加强重点群体的就业帮扶。为提升毕业生就业质量，加强对困难毕业生的帮扶，出台了做好求职创业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为困难毕业生发放 3000 元/人的求职创业补贴。二是积极顺应电子商务、网络约车、网络送餐、快递物流等新业态经济蓬勃发展的大趋势，出台实施优化新业态劳动用工服务的指导意见，对新业态实行更加多元的用工形式和更加灵活的薪酬分配、社会保险、工时休假等政策，切实保护广大新业态从业人员和新业态企业双方的合法权益，促进新业态经济健康发展。三是深入推进职业技能培训，着力培养满足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技能人才队伍，印发《浙江省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19-2021 年）》，明确到 2021 年，全省培训 300 万人次，技能劳动者占就业人员的比例达到 26%左右，高技能人才占技能劳动者的比例达到 31%左右，为实现“两个高水平”的奋斗目标提供坚实的技能人才保障。

通过政策的有效落实，各项措施精准发力，2019 年，浙江城镇登记失业率和调查失业率均保持低位。同时，民生相关投入力度加大，1-11 月，全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8509 亿元，增长 14.6%，其中社保就业支出增长 18.6%，为政策效应的良好显现提供了经济保障。就业的稳定也传导到收入环节，对居民工资性收入的较快增长起到了积极的助推作用，为居民持续普遍增收提供了有力的支持。2019 年前三季度，浙江居民人均工资性收入同比增长 8.9%，比上年同期加快 0.3 个百分点，在四项收入中提升最快（表 1）；对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的贡献率为 55.8%。

就业是最大的民生，要始终将稳定就业摆在关键的位置。必须积极落实就业优先政策，有效持续开展援企稳岗行动，推进职业技能培训，帮扶就业困难人群，做好高校毕业生就业创业的指导工作。同时，要将鼓励创业创新与就业工作有机整合，紧密关注新经济新产业领域的就业新动向，采取政策措施有效应对

新问题，持续保持就业形势稳定。

表 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构成比较

	2019 年前三季度		2018 年前三季度	
	金额(元)	增长(%)	金额(元)	增长(%)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8546	6.2(实际)	35349	6.6(实际)
(一)人均工资性收入	21769	8.9	19986	8.6
(二)人均经营净收入	7008	9.6	6392	9.8
(三)人均财产净收入	4414	9.8	4021	10.4
(四)人均转移净收入	5355	8.2	4951	8.9

稳外贸破难关，提升开放发展能级

2019 年，为有效应对复杂困难局面，浙江不折不扣落实好中央稳外贸政策举措的同时，在政策预案、政策供给和政策创新方面下足了功夫，坚持按需施策、精准施策。出台 20 条稳外贸新政，创新性建立健全“订单+清单”监测预警系统，有力支持外贸企业克服困难。同时不断深化市场化改革、推动高水平开放，稳外贸稳外资取得了明显成效。1-11 月，浙江进出口总额 27675 亿元，增长 6.2%，高于全国 3.8 个百分点；出口 20710.2 亿元，同比增长 7.2%，高于全国 2.7 个百分点；出口增速居沿海主要省市第一位，出口占全国的份额达到 13.3%，占比较年初（12.9%）提高了 0.4 个百分点；对全国进出口、出口增长贡献率分别为 24.2%和 20.8%，均居全国首位。

从具体政策来看，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一是健全监测预警系统，突出实时、动态、精准的要求，建立健全“订单+清单”系统预警响应体系，进一步提高覆盖面、协同性、时效性和智能性。二是实施“精准服务外贸企业行动”，以送政策、送服务、送帮扶为主要内容，开展对全省涉美企业全覆盖走访服务；同时举办了多场政策宣讲会，55 个县（市、区）共 2600 余家企业参加。三是以扩大开放应对严峻形势，彰显外贸大省的责任担当，出台了《关于扩大进口促进浙江对外贸易持续发展的实施意见》，更好地发挥进口对提升消费、调整结构、发展经济、扩大开放的作用。四是积极鼓励外贸企业通过展会平台开拓国际市场，重点布局“一带一路”沿线、非洲、拉美等重要节点市场，2019 年前三季度，全省共组织了 42 场境内外货物类国际性展会，累计参展企业 1.3 万余家，展位 2.7 万余个，有效助力外贸企业在内外环境变化中主动拓展市场。

下阶段，仍然要积极应对，持续开展稳外贸稳外资相关行动。积极拓展多元市场，大力推进外贸优化升级，重点支持和发展跨境电商等外贸新业态。要严格落实《外商投资法》，坚持稳住存量和做大增量相结合，进一步创新和优化外商投资企业服务载体和支持政策，加强高能级开放平台建设，吸引更多世界级企业来浙投资兴业。此外，要炼好“内功”，在做强产业链上下功夫，支持企业加大自主研发，政企协同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全面提升浙江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水平，加快打造具有战略性和全局性的产业链。

保持经济运行平稳、社会发展稳定是全面小康进程中最基本的要求。从 2019 年浙江经济政策的掠影中，不难发现，“稳”不仅是发展的基础，更是前进的动力。展望未来，要着力抓好稳企业、增动能、补短板、保平安，更要秉持稳字当头的 basic 准则，将“稳”的精髓渗透到全面小康进程的方方面面，为高质量发展寻求坚实支撑和原生动力。